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6 月 26 日及 6 月 2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6 月 26 日及 6 月 27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2、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4、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

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应公告的信息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8 日